

冷馨儿 / 著

我的十年抑郁奋斗史

wodeshiniananyiyufendoushi



济南出版社

ISBN 978-7-80710-676-0

定价：15.00元

2008.10

ISBN 978-7-80710-676-0

中国出版集团

我的十年抑郁奋斗史

冷馨儿 著

李 书

封面设计

封面设计

封面设计

ISBN 978-7-80710-676-0
定价：15.00元

ISBN 978-7-80710-676-0
定价：15.00元

ISBN 978-7-80710-676-0
定价：15.00元

ISBN 978-7-80710-676-0
定价：15.00元

济南出版社

定价：15.00元

（此页为版权页，请读者注意）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的十年抑郁奋斗史 / 冷馨儿著. — 济南: 济南出版社,

2008. 10

ISBN 978 - 7 - 80710 - 676 - 0

I. 我… II. 冷… III. 传记文学—中国—当代 IV. 1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56564 号

责任编辑 孙凤文 宋 涛

封面设计 李兆虬 焦萍萍

出版发行 济南出版社
地 址 济南市经七路 251 号
邮 编 250001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山东滨州明天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7.5
字 数 317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5.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内 容 简 介

小说从社会关注的大学生抑郁与自杀的问题角度入手,叙述的是女主人公——一个才华横溢由于创作成绩突出被保送进名牌大学中文系的女生,由于家庭环境、学习压力及感情困扰等导致抑郁,生不如死、备受周围人歧视和尝试各种自杀经历的艰难历程。然而,女主人公在坚强信念的支撑下,忍辱负重、想尽各种办法顽强自救而最终云开雾散获得了幸福的生活。小说以女主人公的高中、大学就业经历为线索,真实展现了女主人公一系列的心理发展过程。作者通过富有诗意的文学语言和起伏的故事情节,展开对大学生抑郁与自杀心理的开始、形成、挣扎及真实社会压力的描述,让读者真正认识到抑郁原来像感冒一样的自然和不可怕,呼吁社会能够理解和关爱那些身患抑郁、挣扎在死亡边缘的人们,以尽量杜绝悲剧的发生。

目 录

上部

第一章	(1)
第二章	(28)
第三章	(58)
第四章	(84)
第五章	(119)
第六章	(154)

下部

第七章	(180)
第八章	(198)
第九章	(221)
第十章	(243)
第十一章	(256)

上部

第一章

十五岁，我就出落成一个美丽的女孩子。那时，我依然穿着才枝姐姐穿过的旧衣服，不合身，也没有什么式样。我已经在长高，蹿着个儿，腰身纤细，几乎是孱弱的，胸脯上有着小小的萌芽的乳，没有化妆品，清白着一张稚嫩的脸。一种真实的青春的气血在心中涌动，激荡着我。这是个开始，我对自己的身体感到好奇，我在无人的时候，在洗澡盆旁洗澡时，偶尔在穿衣镜里，在极短时间的空隙里望着自己的变化，感受到成长变化的这种奇特的痛痒和微妙的烦躁。才枝姐姐似有所觉察，她像无处不在的眼睛一样盯着我，她恨恨地说女孩子家要庄重，不能去想那些乌七八糟的东西，那是不正经的行为。

我，十五岁的妙龄女孩子，健康挺拔，在风中亭亭玉立，像池塘里无暇的荷等待着阳光的沐浴。我试着展开一个笑，甜甜的，孩童的纯真和正日益趋于成熟的妩媚令人倍感清新。

（这是个开始，这确实是个开始，记忆的大门刚刚掀开了一个角，我已然悄悄地感到了那层慢慢袭来的凉意和荒芜，我的心似乎是浸在了冰水里，愈合的疤痕又点点地点渗着血。但是，但是我必须面对它，面对它，把伤口一点一点地撕开来给人们看，让那些抑郁的人们在看到我的不堪的过去时，疏理历史，让自己坚强。因为，因为我又看到了一则令我痛心的消息：一个在读的大学生跳楼自尽。2004年一年的时间里，仅北京高校自杀死亡的大学生就高达十九人的惊人数字。而我，而我就是那个站在死亡边缘十余年而没有跳下去的那个抑郁的人哪，在这十年的艰难岁月里，死亡的念头每一天都纠缠着我，我想到过各式各样的自杀方式……如今，我长发飘飘，生活幸福。）

十五岁半，我以优异的成绩考入高中。

我走在这个梦寐以求的县城中学的小道上,两边的树林郁郁苍苍,散发着沁人心脾的树香,这在我生长的地方是不多见的。中间的小土路笔直地伸过去,树两边是层层排开的平房,一式的红瓦白房,我们的教室在东边,西边大多是教师宿舍和学生宿舍。

我走在小道上,刚刚进来时的喜悦不知为什么在不知不觉间一寸一寸地被消磨着。到处都是人,人,人们在说话在打招呼,空气里飘动着嗡嗡声嬉笑声,人们在到处攘攘流动着,像水一样无处不在,这原本是我在那样一个贫瘠的小镇上所希望的,可是,我在这水一样的涌动中却奇怪地感到了寂寞。

“梅才秀,”老师叫着我的名字,没听到我的动静,拿眼睛从眼镜上使劲地看过来。

我从一个座位上移到一个老师指定的座位上,极不情愿地慢吞吞。

“怎么,不合适?下了课再调。来,来,下一个,陆建国。”

课后,我从老师指定的中间最前排调到了靠南窗的第三排,坐了还不到半天,又支吾着要调回来,气得那个长着大辫子的女生说:“你,你,好你个梅秀才。”引来四围此起彼伏的笑声。

还是不对劲,不管怎么样调来调去的还是不对劲。在我家住的小镇上,在我读书的初中课堂上,全班才只二十余人,脸面清楚得看一下轮廓就知道是谁,黑板是朝东的,玻璃是透明的,老师的声音是清澈的。在这里,一切都不同了,黑板的位置不对;门口有两个;一回头,满堆堆的一屋子的小头发的小脑袋壳,记不住是谁对谁;我不再在班上领读英语,我的作文不再当成范文,我的数学不再考第一了,一切都不同了,一切都不同了,就觉得哪里不对了,哪里不对了。

“怎么了?”屋檐下,才枝姐姐看着我问。

我说没怎么。

那个三岔小镇,贫瘠的地旷人稀的小镇,三面环海,那里长年刮着湿湿的海风,空气里弥漫着好闻的鱼腥气。没有风的时候,就会是长空如洗,光灿灿十分耀眼,偶尔三两云片在蔚蓝色的天空划过,海岸上晃动着敲敲打打着歌的修船的渔民,歌声响遏行云,一幅油画般的生动多彩。但是母亲并不喜欢那里,那里的潮气使她十多年来都不适应,刚刚有了点冬的意思,她的关节就开始疼痛。她抱怨那里的风太大,水太咸,土地里没有庄稼。

那个小镇,渐远渐淡,在记忆里却渐清晰。十五岁,我读高中一年级,就离开了那个充满了我童年、少年无忧无虑笑声的三岔小镇。

那个小镇,向西三十里,一片盐碱地。

记忆里,小学到初中,母亲几乎很少问到我的学习情况,不知是因为我是女孩子无所谓,还是因为我的成绩一直保持优秀。我母亲是读过书的,五六十年代的师范生,一个女孩子家在那样刚刚允许女子读书的年代和小地方已经是高等学历了。但她骨子里还是有着封建文化的残余,毕业后结婚相夫教子,那份聪明和智慧就渐渐地沉下去,尽管还当过教师上过讲台,但在我父亲那棵大树的荫凉里,母亲似乎越来越没有了什么壮志,或者,根本就没有过。或者,她对我也没有抱过什么希望,不是她不想这样,而是环境,那样的一个小镇,那样的环境,就没听说过过什么大学生。我经常听到她会对着别人说,看,我们家二丫头,秀,就数她脾气拗,又能干。

在我母亲的三个孩子中,我行二,叫梅才秀,姐姐梅才枝,到了弟弟这里不知什么缘故就不再韵下去,叫梅爱国。小时候,我就常常想,老大干活多,是该疼的;老三是老小,又是男孩儿,更是该疼的,就数我,不上不下的,谁也疼不着。从小,我就喜欢干活喜欢读书喜欢笑,但始终话少。

十五岁,我读高中一年级,从小镇上来到城里,住在当教师的才枝姐姐的木板床上,小小的屋子不足二十个平米,里面摆满了漆了油亮淡黄颜色的家具,只留下一个巴掌大的地面来回走动。左右我的人,我无可选择地,从母亲变成了才枝姐姐。

这是个好姑娘,谁见了谁都会这样说,她就是那种在乡下到了婚嫁年龄让媒婆子踏破门槛的典范。秀丽的脸,高挑个儿,肥臀,细腰,更可贵的是,在家老大的本分使她练就了一手针黹好活。她性情温婉,忍辱负重,而且,承继了我母亲极爱干净的倾向。(她的某些优点在后来的年月里,成了我最可批判的例子,就像解放了一个新朝代,最可打击的就是先朝极端的引以为傲的亮点。)

(日记,就是从那时起,跟随我十年有余,使我在以后那么艰难的日子里,没有疯掉。她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她成了我最贴近的人儿,也是我十余年来在抑郁中奋斗的见证。我最初接触她的意图却非常简单明了,就是劝勉、督促自己在学习上超越所有的人,出类拔萃。日记开头就是我摘的一首打油诗:

山外有山楼外楼
英雄好汉争上游
争到上游莫骄傲
还有英雄在后头)

一九八五年九月二十二 星期日

今天是星期天,从昨天晚上就淅淅沥沥地下着小雨,这是我来到县城一中的第一场雨。“唰,唰,唰”地充满了节奏感,真好听!听着,听着,我好像是陶醉了,醉眼朦胧里我仿佛又回到了家乡。家乡的雨下起来总是很大很大的,“哗啦啦,哗啦啦”地从混沌的天上倒下来,大雨点子打得你直痒痒。每到这个时候,下课铃一响,我就冲进溟濛的雨里,鞋子踩湿了也不管,“咯咯”地笑着跑回家,扑进妈妈的怀里。看窗上的水花,看屋檐上挂下的小瀑布……我好想家啊,想小镇,想妈妈,也想儿时的朋友……一阵凉风吹过来,我打了个寒颤,这才想起还得去问物理题,我慌忙擦了擦脸上的雨水和泪水,匆匆地跑了去。

物理老师姓陈,课讲得很好,我认为。但不知我问问题时,老师会什么态度。我有些胆怯地敲了敲门,喊了声“报告”,老师亲自开了门。——老师讲题的认真劲,出乎我的意料,他很热情,虽然他刚刚还忙着,见了学生问题,就放下了手里的活。在讲题过程中,他很耐心,有一道题我怎么也听不懂,他足足讲了半个多小时,直到我听懂为止。

我想好了,不懂就问,一定要把每一个问题搞清楚。十五岁,临近十六岁,我收到了第一封情书,确切地说,是一张纸条。上面写着:秀,我喜欢你,和我做朋友吧。

我很敏感,很快就知道是谁写给我的了,那双眼睛盯我很久了,在我听课、上体育课、回头和同位说话时都能感到那双眼睛。在八十年代初,这是一件多么叛逆的事情,但这种大胆却激荡着我。我的心“咚咚”地跳着,那双眼睛是属于一个微胖的高个子男生的,谁都知道他很聪明,他的数学考试总是名列榜首。他长了一张在一部什么影片里看过的贵族脸,脸稍长而白,嵌着深而亮的眼,可是我不知怎么就有点不喜欢他。是他伸出来的傲慢的长下巴,还是他过短的人中线?怎么看都有让我不舒服的一面,似乎是哪里不符合了我梦中王子的形象。

我很快地把纸条收起来,我不希望被任何人发现。走出教室,在明亮的阳光下我困惑了很久。

(现在我可以回忆了,当时的心情、心态以及周围的环境又慢慢地回来。在我后来的十多年里,我深陷抑郁的泥潭时,许多的事情都已经给忘记了,许多的感觉也变得麻木,我像个傻瓜,木头人一样地呆呆地望着前面,我似乎想了很多事情,但似乎什么也没有想。)

主人薛各荣,是我在刚刚进入高中时期第一个交往的女朋友。由于个儿矮,又稍显胖了点儿,一眼望上去,她说说不出的圆润:圆润的脸,圆润的红嘴唇,连眼睛都是圆润的。一张口:“呀,这么好,这么好,咯咯咯……”颤抖着,浑身上下洋溢着深邃的热情,她拉着我的手说:“一开始,在开学典礼上,你登台唱歌,嗓子像百灵一样,我就很喜欢你了。你看,你看,你长得又这么好,人这么好,咯咯咯……”我立时和她贴近了心。

那天都说了些什么,我已不记得了,模糊的记忆里只记得她的笑,咯咯咯的。是深秋,难得的好天气,暖日高照,阳光从不很洁净的窗玻璃上投进来,光线里洒着蒙蒙的细金沙。不知怎么,所那天女生宿舍里只有我们两个,说起话却还悄悄的,后来干脆上床钻进了大通铺的被子里,捂着脚,说话的声音更小了。只有一点我记得很清楚,我把纸条的事告诉了她。“谁?”她瞪起眼。“梁——明——玺,我们班的。”我还是下了决心告诉她,好朋友就不该有所隐瞒,说完嗓子干干的。她随后又很不肖的样子:“嗨,这算什么,有好几个给一枝花写呢。”一枝花,噢,大概就是坐在靠后排的那个女生。肯定是出于以心换心,最后她神秘地告诉我,千万不要让他碰你的嘴,否则,会生出小孩儿的。我惊讶地瞪大了眼。

一九八五年十月十二日 星期六
一星期又过去了,真快。一星期前还在小镇的家里,现在在学校里已待了好久了。想起来,真快啊!妈妈今天来了,匆匆地又走了,感觉好寂寞。妈妈来到这里是为了赶集会的,顺便看一下在城里要搬的新房子刷好了没有,东跑西颠的,忙得不亦乐乎!但是吃得香了,睡得香了,我真为她高兴,真想留她多待几天。

自从几天前看到我们班与二班的男生篮球比赛,我真想哭,我在他们个别的健将身上看到了我以前的毅力、好胜心……一切一切都过去了吗?我真想大哭一场,成绩就这样掉下去吗?不!我要上去,这次我真的要努力上去,真的,订下计划,狠下心,做不到不是人,不要让大家看不起,做什么事一定要做到底,不能半途而废。今后,用日记来衡量我的思想行动吧!

那双眼睛还是那样围着我转来转去,像上演一组皮影戏,只是不同的是,看的人不因着戏里人物的喜而喜、悲而悲,做了个下意识的情绪调整,会因着戏里的人同周围人的喜而不悦,因着戏里人的平静而悲伤。

那时,我好像还是爱照镜子的,早上,晚上,午休前,在一切刚刚回到才枝姐姐宿舍的可能里,下意识地走到镜子前。一式的穿衣镜,几十年一个模子,被小

心地嵌进衣柜里，瑟缩地展示着一份豪华。时间一久，还容易水银走了样，人在镜子里也走了样，扭曲着，淡了色，却还是不妨碍了照的人的兴致。那时的镜子不像现在的镜子似的，质地高档，简单而华贵。那时还有小的镜子，是可以拿在手里的，有手掌大，鸭蛋形，都围了好看的花边，卷起着的各式各样的褶皱里，凹凸着，静止在时间里。小镜子是可以拿来拿去的，尤其是脑后的碎头发，小镜子一照，就什么也看清楚了。如墨的青丝，少年的情怀，时间还没来得及拿走一切，让人爱不释手。

我翻来覆去地看，正入神，冷不丁被人从身后“啐”了一口：“又臭美，又臭美，不放精力在学习上，还有脸照！照，就知道照。”是才枝姐姐。好像我照镜子就不学习似的。

——我悻悻地走开。

还忘了说，才枝姐姐的手艺，做饭的手艺，真是不同凡响。贫困的岁月里，她也能把饭调出个花来。腌制的小菜儿，不同豆子的饭，手擀的面，偶尔的水饺，还是像在家里，我没吃几口就抬起屁股走人。才枝姐姐立时拽住我：“吃完，吃完！你看我做了那么多，就是怕你饿着，吃完，吃完。”好像我拒绝吃就说明饭不好吃似的。我不情愿地又坐下，直吃到锅底朝天，肚子鼓胀鼓胀的。人，也迅速地胖起来。才枝姐姐还在那里说，絮絮叨叨，嘴不知停下来，像一只陈旧的年已失修的小闹钟，摆到哪儿，就响到哪儿，不厌其烦。

忽然地，我又收到了一份礼物，不知不觉间在我的抽屉里。如果时间放到现在，中学生之间相互送礼物，或许不会那么大惊小怪。但那是八十年代，男女生之间刚刚开始交往，还处在羞涩、回避阶段，这恐怕是很难堪的事情。私下里，我是否有一丝欢喜，大概也不得而知。但我还是仿佛受到了羞辱，蓦地烧红了脸。那是一个像样的礼物，一个精致的文具盒，里面有一只钢笔，银色的，我记得很清楚，是那种刚刚时兴的两用式，这头是钢笔，另一头是圆珠笔。在文具盒的一个红色小兜儿里，塞着一张纸条。

考试成绩下来，我排在了十几名，可我还是哭了。

泪，无声地，默默地顺着眼角淌下来。流吧，流吧，这充满苦酸的泪，可这也是幸福的泪。虽然它是苦酸的，但它是心底的泪。并不是平时空虚的笑，空虚的笑更能给我带来痛苦。泪应伴着我，伴随我回到快乐的过去，那快乐而严肃、认真而上进的日子啊，多么让人留恋，多么让人留恋。假若时光能够倒流，我还将

要回到它的身边,慈祥的老师,友爱的同学,给我带来欢乐,带来上进,带来好学。啊,我深深地怀念过去,过去才是我终身难忘的日子啊……

泪,无声的泪,悔恨的泪,难过的泪。拿到自己不理想的成绩,心里是何等滋味?我今天刚刚尝到,并不是以前拿到成绩时那张自豪而兴奋的脸。高一,我恨它,它改变了我,我变了,可是,我怎么变了呢,我怎么变了呢?现在,我还想变,还想变,变回到过去,过去的我,才是真正的我。我一定要努力,做出原来的样子来看。

泪,流吧,流吧,带我回到快乐而严肃的日子……(在当时那样一个年龄,在当时那样一个时期,我真是不能够明白我到底怎么了,我不明白我怎么改变了,新的环境,新的老师,新的身边的人,看起来再平常不过,也没有什么不对。其实,就是这样平常的变动,平常的不露痕迹的变动,会改变了一个人,改变一个人一生的性格,不管是好的,还是坏的,叫做不适应也可,叫做不能应对也行。从心理学的角度讲,一个人在成长中各方面的形成和其生存环境及接触人的影响有着至关重要的关联。谁能够想到过一次不经意的环境改变会改变了一个人的一生,尤其是一个年幼的心灵?)

出乎意料的,梁明玺却进入前五名,成绩斐然,数学依然名列榜首。

梁明玺,一年前我就认识他了,是在一次初中部的统考中,我们各自代表着各自的中学汇集到一个乡的学校里参加县里统一的竞赛。总共底下就那么几个学校,来的人说多也多,说少也少,大概四五十个学生吧,有一个学校里出两个或三个优秀学生的,都是平常学校里的学习尖子。学生一律睡的是学校麦收期间空下来的宿舍,带队教师另行安排。那是个大通铺,靠着南墙或北墙伸展开去,不太平整的床铺上早已铺好了稻草,等待着我们自带的简单行李铺上去。屋子显然还是整理过的,地上有扫过的痕迹,窗户上还糊了白的纸,透进来淡薄的光线,墙壁上伸出的挂东西的小钉子或木头橛子上此时已是空的,参差不齐的格局,像艺术家们意念里的风景。那时,从来都不会想到环境是否艰苦的问题,只是喜悦,从心里透到脸上,这样的笑和着年龄是太阳底下灿烂的向日葵。

接下来的考试一场接着一场,平静,按部就班。

最后一场考试,不知何故,时间上给拌了一下,或许是吃坏了肚子,我慌慌张张地奔回到宿舍里拿东西,又急慌慌张张地奔出来,跑向考场。出了门,一拐弯,一头撞进一个人的怀里,手里的纸和笔跌出去,钢笔摔成了两截。这样忙碌着,哪里禁得住这猛然的一击,眼泪立时就下来了。

“别哭,别哭,我这还有一只备用的。”是一个男生的声音。

我这才抬起头，望了他一眼，很陌生，又似乎是见过，可能是在刚到时的全体集合会上。见是个男生，自己又这样地哭泣，我忽然感到了挺不好的，垂下头。

“给，”他早已把钢笔递过来，“急什么，还有一刻钟呢。”

考完试，也没有举行什么仪式，教师就各自带队准备回去了。

我踌躇着去还钢笔，没忘了拖上一个女生陪着。

是陡峭的春天，雾霭霭的操场上没有了人，午后昏黄的男生宿舍里都在急匆匆地打着被卷，我在人丛里找到了那个男生，说了声“谢谢”，把钢笔还给他。我忘了他是不是说了声不客气，只记得他的眼神，那样地看着我。我出于感激，还是大着胆子问了他叫什么名字，他说：“梁明玺，你呢？”“梅才秀。”我看到旁边一个男生转过头向他挤眼睛，立时拉了那个同伴就走。

他在背后追了问：“你考县城中学吗？”

没过多久，成绩就下来了，就在这次统考中，我知道了梁明玺数学成绩得了第一，还知道了他是哪个学校的。我的英语成绩第二，数学仅是第四名。那时我就收到过他的一封信，只是简单的祝贺，说我是一个聪明的女孩子等等。好像我还有礼貌地回了信，说了些谢谢之类的话。

我们不但一同考进了县城中学，还分进了一个班。刚开始，我们还是说笑的，他也总是有事没事地和我说点儿什么，笑也不是真笑，浮在脸上，用手无意识地划拉着他的头发，脚底下还时不时地打着颤，“你没参加运动会吗？你参加什么比赛？”；“放了两天假，你也要回家？”；“今天天气真是不错啊！”但是纸条的悄然的出现，却使我们仿佛一下子疏远了。老远的，我就看见他站在后门口，看见我走来，越发地不肯进去。我就一转身，绕了远，和一个走过的女同学说着话，从前门口走进去。我最初并没有特别喜欢他，但是作为朋友也并不讨厌，然而作为……

见了薛各荣，知道她这次考得不好，但是朋友嘛，还是应该和她共勉的好。

我还是说：“各荣，我们……下一步该怎么做？”

“什么怎么做？”薛各荣倒奇怪地问。

“你这次不是考得……”

“你是说考试成绩？”

我点点头。

“嗨，我的傻妹妹，咯咯咯，这年头，谁还用这傻劲，你去打听打听，每年的毕

业生能有几个考出去,咯咯咯,甭说女生啦,简直就是稀有品种,还指望你我,咯咯咯……”从没见过比我还要爱笑的人,她的笑一触即发,一副不达目的不罢休的笑,笑得前仰后合,笑得肚子疼,笑得没了气,非常彻底的笑。她笑得厉害,高高的马尾辫子在背后甩来甩去,她的头发是冬季里顽劣的劲草,把手插进去,没有一点儿浪漫想像的余地。

我如堕烟海。

“好了好了,别费那脑子啦,告诉你件好笑的事,今天早上起来啊,咯咯咯……在宿舍里,那个叫小样子的啊……咯咯咯……”这一点倒是像了我,从小的,我听了好笑的事情赶紧跑回去说给妈妈听,一进门就自个儿笑得喘不上气来,扶着个门框,左右摇摆着,越急还越说不清,到了最后,说得一塌糊涂。妈妈你没听明白了吗?我还一个劲地问,妈,妈,你怎么不笑呢,你还没听明白发吗?

“好了,别笑了,正经说。”不知是否考试考得不如意还是怎么地,我没笑。

“好。”她好不容易憋住了笑,正了正歪斜的身子,身上暗红的中空棉面包服本来就大了一圈儿,不合身,罩在了她圆鼓鼓的身上越发没有肩了,脸也笑成了紫糖色,像冬天上了集市的红苹果。“好,小样子,那个小小个子的,是二班的,年龄最小的那个,就是她……今天早上起来,突然就哭了,说她快死了,就要死了,要病死了,妈呀妈呀的哭……咯咯咯……女生们都吓了一跳,围过去一问,哎呀,一床的红……是她第一次来了例假呗,咯咯咯……”

我牵了牵嘴角,没觉得有什么好笑的,或许心情还压着那个成绩单,笑不出来。

各荣却使劲拍打我的肩,说你怎么还不笑,怎么还不笑。

(写到这里,肯定有人在笑,一些年轻的女生在笑,吃吃地笑,不是我写得好笑,而笑的是这些落后的傻子。看起来,差了没有多少年,二十年不到,十年有余,思想上竟差了那么远,隔窗,说着隔代的话。那时的课外书倒有的是,是有价值的数理化参考书和厚厚的学习资料。关于性教育的书、图画,几乎没有,有涉略到哪怕只一点点关于这方面的都被作为禁书看不到,或者书是有的,正好那一段在书本里不见了。印象中只初中生理课本的末页上涉及了那么一点点儿,还只是简单的横面图片,被有的同学当作黄色刊页撕掉了。这样教育背景下读出来的孩子,有着愚钝而明亮的眼。难怪到了大学时,夜谈及此,还有懵懂的女同学尖起声音来嚷,我们的小孩子不都是从肚脐里出来的吗?非常天真的神秘色彩。而我最早接触到的,是美丽的神话色彩,小的时候,在三岔小镇上,邻居郭大婶子就常常对着我说,那,就在那片盐碱地里,走啊走啊,就看见你在小被子里啼哭了,秀啊,你是天上的王母娘娘送下来的。这样的误解一直持续了好多年。)

不知从谁的嘴里听说,薛各荣从初中就谈了一个男朋友,是邻校的。我替她辩护,说不可能。但过后,心里有什么东西在堵着,仿佛吃饭噎了下,吐又吐不出,咽又咽不下。

信。

才秀:

How are you!

……

我将来要远走高飞,寻找适应自己生活的环境,创造自己的世界和天地,建立自己的家。我的家庭出身不是任由我选择的,我不能消极地适应环境,不能随遇而安,而是要支配、改造环境。我有自己辛勤的双手和智慧的大脑,幸福的生活全靠自己创造。我不能依靠我的家庭,不想依靠任何人。滴自己的汗,吃自己的饭,自己的事情自己干。路,只能靠我自己去开拓,披荆斩棘,勇往直前……

你,有胆识,有才略,可谓女中豪杰,算得上是现代新女性……,你“出淤泥而不染”,于百花丛中,亭亭玉立,出类拔萃,吐露生机,芳香万里飘,娇姿英发……总之,让我遇到你,真是我的幸运了。从我第一眼看到你时,我就爱上了你……

只有才能有美德的人具有永久的魅力。其实,我也没有过分看重身外之物,只要感情融洽,关系和睦,两颗心紧紧连在一起,忠贞不渝,同甘共苦,才能经得起风雨的考验,共度人生之春秋;相依为伴,才能感到幸福,生活才会有意义,才会更充实。幸福的花朵自己去栽培……

自从我的心中有了你,我不再感到孤独和寂寞,我的心不再漂泊和流浪,就像浪子找到了自己的家,就像飘流的孤舟靠近了港湾。你就像皎洁的月亮驱散了我心头的乌云,照亮我梦中的另一个梦,使我看到了希望之光。自从遇到了你,我感觉我成熟了许多,长大了许多,似乎人生的伟大转变就在此,似乎有一股无形的动力吸引我,促我奋发进取。我精神抖擞,迎着曙光,满怀希望地踏上征程,不知是否你在前方等着我……

祝你学习进步!

Love you!

好像什么目的也没有,也没有特别纪念的,往往到了有一个天气很好的日子,我就想着去照张相,只盲目的冲动和喜好。从我记事起,我就记得我们家每年都

要拍一次照片，照片上大多都穿着夏装，看来是正赶上了学生毕业。校园里学生临照毕业照时，总是非凡的热闹，闹哄哄的学生们窜来窜去，换上平时都很少看到的花衣服，让不同的邻着的人看看自己装扮好了没有，脸上有没有脏，头发乱不乱，衣服合适不合适，不停地问。我们小点儿的孩子就在他们大孩子的腿底下窜来窜去，非常地开心，像过着盛大的节日。很快地，他们就拍完了，轮到我们的教师家属。母亲到处找我们几个孩子，然后大声地呵斥着我们洗脸，换上干净的衣服。母亲原来的声音没有这么大，劳累和愤怒使她的嗓音不受控制地大起来，母亲读书时在学校文艺队待过，练过嗓，唱过样板戏，嗓音洪亮有力，一发怒，她的嗓音还极具穿透力。然而，母亲再大的嗓音里也没有锋芒。母亲平时很少笑，但一笑起来，朗朗的，很好听，像潺潺的流水声。

照片上的母亲总是笑着的，姿势很端正，但脸上有着掩饰不住的丝丝疲惫。后来，有一段时间里，她生了病，打过的针药里有激素，在以后的照片上，她不断地胖起来。照片上的笑容让我感觉温暖，是暖暖的午后的阳光，只有那一瞬间，母亲才是宁静的、安恬的。再旧些的照片上父亲很英俊，和他的同学们错落有致地排站着，父亲总是在最后，一米八几的个头看上去健壮挺拔，他一直是班里的团支部书记，学习成绩优异，广结朋友，好打篮球、游泳，还吹的一手好笛子，拉的一手好二胡。

照片上的十五岁的我出落得瘦瘦高高，扎着一条马尾辫，穿着红黑相间的收腰的细格子衣，眼睛已有些近视，眯起来笑。照片几乎都是黑白的，有一份天然清俊的雅致在里面。不像那时刚刚流行的彩照，是人工上的彩，眉毛一律描成了小山眉，一样红塌塌的脸蛋子，一样颜色的红嘴唇，仿佛是所有的人都化了同样的妆，连口红都是一个牌子，要了一样的颜色，反而有了一份陈年的假。但还是有喜欢的人，到了过年的集市上，几乎所有的乡下女孩子拍的都是这一类照片，是喜庆，拿回家，摆在相框里，怎么看怎么都会有一份热闹的喜庆。

回来时，才枝姐姐正好送了人走，我看一眼背影就知道是谁了，是她自己中意的人，千挑万选的，媒人说了许多的人都在她心里打了漂。那人推着自行车已经走远了，高高的个子因单薄微微有点儿晃，头也跟着往前探。走远了，影子也被拖着拐过了前面二层楼的一角，一闪，就不见了。才枝姐姐还在看，看见我，连忙装作无意识地拿回钢丝上的厚被子，低了头，眼梢抬着，还在看，一块红晕塌在脸上，那样的喜悦是藏着的，收敛的。看到我看了她一眼，立时不高兴，说：“你傻杵在这里干啥，像个电线杆子似的。”

才枝姐姐总是有着奇异的想象力，说起话来有一股冲夸之气。比方说看到

一个人,见他那么瘦,瘦得可怜,就说那人,你看那人,瘦得像个猴子,瘦猴子。等一段时间,那人胖了许多,还是说,你看那人——那个胖猴子。看见一件东西很轻很轻,就会说咦,还有像屁一样轻的东西。想想还是有趣,笑得不得了。一个人的眼长得太细太细,又难看,形容成虫子眼。那年头真是有人的腿罗圈得很厉害,大概是从从小就缺了钙的缘故,那人有一次对她说:“梅老师,你别腰板得那么厉害地走路好不好!”她回头说:“我哪会像你,走起路来,两个腿之间还能有条狗窜出窜进的。”那人立时红了脸,但是下回还是忘不了和她闹。这样闪亮的语言仿佛是一个个跳跃晶莹的小水珠,于她平淡的生命长河里闪着光。

我有一次说她,才枝姐姐,你写小说吧,语言肯定精彩。她眨了眨眼,眼里闪着微弱的希望的光,但始终也没有见她动过笔。

爱国弟弟也一样,承继了我父母最灵秀的才分,书写画唱,无一不是惹人喜欢的。尤其是他的画,小小的年纪时,就无师自通,一张一张的,逼真的水浒人物都从纸里蹦出来;他惟妙惟肖摹仿别人言谈举止的天赋,活灵活现,简直神乎其神,更是我小小的年纪渴望不可及的,他学马三立,苍个声音,弯着背,咳嗽上两声,说:“……小虎,叫我,叫我,逗你玩……”简直像足了马三立,我们笑得趴在桌子角上,肠子都给笑扭了。但是父亲不喜欢,在我们那个年龄没记得他喜欢过谁,父亲只是强调考上个清华大学比什么都强,搞这些乌七八糟的,没有用。父亲恨铁不成钢的冷漠,渐渐地让爱国弟弟灰了心,损伤了他的才气。也难怪,那个年代还没有了现在这样好的艺术氛围。

不知是谁提议的,也不知是怎么答应的,能记起的时候就已经是站在了巍然屹立的县电影院的门口了。电影院的房屋似乎盖得永远那么高大,像了图画上看到的市政府的楼面、博物馆之类的,有一股无限的威慑藏在里面;电影的广告画面也是别致的,鲜艳的颜色排满了楼面半腰里的空间;墙面都是一律的暗灰色,是那个年代灰色的产物,怎么看对于我这个刚从小镇上出来的学生来说都有着一种恢宏大气的一面。我们小镇上是没有电影院的,长年在露天里看电影,搬着自己可爱的小板凳,电影还没有开始时,听着人们此起彼伏地叫名字。那天是个有风的天气,我和薛各荣挤在一个背风的角落里,还是有风不时地吹过来卷起衣角忽喇喇地拍着,头发也被吹得左摇右摆。我们圈起着手,跺着脚,在冬季的寒冷里呵着气,那天的天也是昏暗的,又是黄昏,电影院就溶进这更沉重的灰色里去。梁明玺就站在台阶上盘曲下去的一截小栏杆旁边,手揣进口袋里,任凭风随意地翻起着他宽大的衣角,摸着他冻紫的脸。空气里飘着我喜欢的煤烟的甜